

ABS/ABN基础资产尽职调查

——以应收账款的法律尽职调查要点为例

北京大成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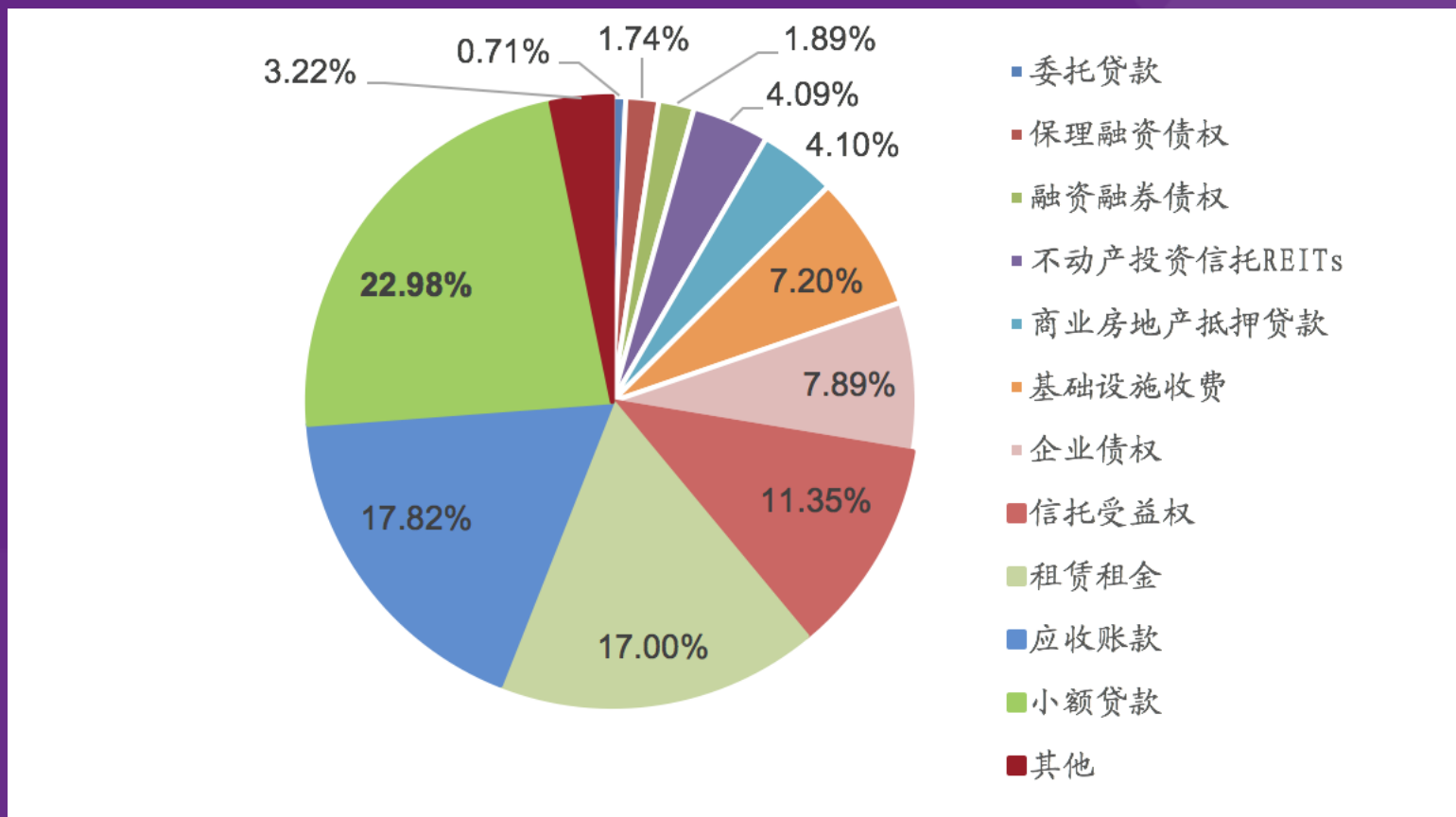
周红艳 律师/高级合伙人

2018年4月18日

手机（微信）：13671792223

基础资产类型——应收账款比重较大

- 从2005年至2018年2月23日，企业资产证券化全市场累计发行总额18,251.72亿元，累计发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1184只，共涉及基础资产19大类。其中，应收账款作为基础资产的项目占比达17.82%，是资产证券化最重要、最成熟的基础资产类型之一；而保理ABS、ABN虽然在入池时一般被认为是保理债权，但其底层资产也是应收账款。保理债权应收账款的比例虽然还不高，但是2017年是其爆发性增长的一年。



基础资产类型

ABS基础资产

- ❑ 财产权利：企业应收账款、租赁债权、信贷资产、信托受益权等；
- ❑ 不动产财产或不动产收益权：基础设施、商业物业等；
- ❑ 证监会认可的其他财产或财产权利。

相关规定：《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规定》第三条第三款

ABN基础资产

- ❑ 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权属明确，依法可以转让；
- ❑ 能够产生持续、稳定、独立、可预测的现金流且可特定化的财产、财产权利或财产和财产权利的组合；
- ❑ 形成基础资产的交易基础应当真实，交易对价应当公允。

相关规定：《非金融企业资产支持票据指引》第四条

基础资产尽调共性

基础资产尽调共性

- 真实性、合法合规性、有效性
- 无权利负担
- 基础资产的规模、存续期间与资产支持证券的规模、存续期限相匹配
- 可特定化
- 属于同类资产
- 不属于负面清单

企业应收账款尽调共性

应收账款尽调共性

- ❑ 原始权益人已经履行完毕其义务
- ❑ 是否存在已经或即将违约的情形
- ❑ 基础合同中是否存在拒付的抗辩条款
- ❑ 债务人的分散性
- ❑ 应收账款账期
- ❑ 是否属于未来应收
- ❑ 支付方式

保理公司应收账款尽调共性

保理资产尽调共性

- 是否存在法定或约定的转让限制
- 是否存在附属权利
- 保理类型
- 保理公司在保理合同项下的义务是否履行完毕
- 是否已经通知债务人、何种形式通知
- 整个保理业务中各方主体的地位

案例举例

医药行业

- ❑ 基础合同、各类单据缺失
- ❑ 应收账款转让通知困难
- ❑ 抽样尽调安排

核心企业供应链

- ❑ 核心企业为主导，保理公司作为资产归集方和通道方管理基础资产
- ❑ 电子合同（如有）的合法性、合规性、有效性的尽调
- ❑ 线上系统、风控模型（如有）的合理性尽调
- ❑ 抽样尽调安排
- ❑ 共同债务人的安排

THANKS

手机（微信）：13671792223
邮箱：hongyan.zhou@dentons.cn

